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6 年 6 月 20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 123 弄 1 号公司行政大楼一楼报告厅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72,492,84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8.451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董事长侯松容先生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6 人，赵丙贤先生、唐斌先生和朱洪超先生因另有公务未能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其他相关人

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15 年度董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2,457,941	99.9798	34,900	0.0202	0	0.0000

2、议案名称：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2,457,941	99.9798	34,900	0.0202	0	0.0000

3、议案名称：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2,457,941	99.9798	34,900	0.0202	0	0.0000

4、议案名称：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2, 457, 941	99. 9798	34, 900	0. 0202	0	0. 0000

5、 议案名称：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2, 457, 941	99. 9798	34, 900	0. 0202	0	0. 0000

6、 议案名称：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2, 457, 941	99. 9798	34, 900	0. 0202	0	0. 0000

7、 议案名称：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2, 457, 941	99. 9798	34, 900	0. 0202	0	0. 0000

8、 议案名称：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2,457,941	99.9798	34,900	0.0202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0,557,941	99.9795	34,900	0.020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 2016 年度银行融资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72,457,941	99.9798	34,900	0.0202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2015 年度利润分预案	10,376,501	99.6648	34,900	0.3352	0	0.0000
8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10,376,501	99.6648	34,900	0.3352	0	0.0000

	（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	关于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476,501	99.5900	34,900	0.4100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第9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因马小丰现担任关联方副总经理，出席本次会议的关联股东马小丰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1,900,000股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

律师：李鹏、王伟建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4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1、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6月21日